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3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在公司办公楼324会议室召开了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肖光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2、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7人,代表股份344,883,57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4.8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67,511,58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8.7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6人,代表股份277,371,99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6.06%;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中小投资者14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0,466,7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6%。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6名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关于选举肖光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累积投票制选举肖光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肖光辉先生获得选票344,182,88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当选有效。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9,766,09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1%。

1.2、关于选举夏玉龙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累积投票制选举夏玉龙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夏玉龙先生获得选票344,132,88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当选有效。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9,716,09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1%。

1.3、关于选举贾秀英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累积投票制选举贾秀英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贾秀英女士获得选票344,132,88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当选有效。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9,716,09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1%。

1.4、关于选举张杨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累积投票制选举张杨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张杨先生获得选票344,262,28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当选有效。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9,845,49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7%。

1.5、关于选举朱益霞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累积投票制选举朱益霞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朱益霞先生获得选票345,297,88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12%,当选有效。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0,881,0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82%。

1.6、关于选举黄晓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累积投票制选举黄晓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黄晓波先生获得选票345,164,68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8%,当选有效。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0,747,9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56%。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3名独立董事的议案》

2.1、关于选举罗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累积投票制选举罗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罗珉先生获得选票344,765,88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当选有效。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0,349,0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

2.2、关于选举江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累积投票制选举江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江涛先生获得选票344,495,88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当选有效。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0,079,0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3%。

2.3、关于选举罗哲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累积投票制选举罗哲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罗哲先生获得选票344,424,98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当选有效。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0,008,19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9%。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1、关于选举王斌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累积投票制选举王斌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王斌先生获得选票344,232,88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当选有效。

3.2、关于选举金圣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累积投票制选举金圣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金圣先生获得选票344,182,28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当选有效。

3.3、关于选举傅若雪女士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累积投票制选举傅若雪女士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傅若雪女士获得选票344,132,88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当选有效。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张树律师、罗楷燃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关于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4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11日以口头形式发出通知。经过半董事推选,本次会议由肖光辉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肖光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肖光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选举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肖光辉先生、夏玉龙先生、罗珉先生、江涛先生、罗哲先生,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3、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江涛先生、罗珉先生、罗哲先生、肖光辉先生、夏玉龙先生,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4、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选举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罗珉先生、江涛先生、罗哲先生、肖光辉先生、夏玉龙先生,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5、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罗哲先生、罗珉先生、江涛先生、肖光辉先生、夏玉龙先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6、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批准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肖光辉先生,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7、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批准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江涛先生,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8、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批准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罗珉先生,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9、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批准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罗哲先生,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10、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夏玉龙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贾秀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张杨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聘任杨丽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以上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董事会秘书张杨先生的联系地址:成都市四川新津工业园区;联系电话(传真):028-82550671;邮箱:vendition@xinzhu.com。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出具了《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2020年9月1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11、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龚勇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龚勇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12、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简杰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简杰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证券事务代表简杰先生的联系地址:成都市四川新津工业园区;联系电话(传真):028-82550671;邮箱:vendition@xinzhu.com。

以上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13、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合规管理制度〉的议案》。

制度全文详见2020年9月1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

附件:

1、肖光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四川省攀枝花市环境保护局局长、党组书记、四川省攀枝花市委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四川发展通号城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四川省都江堰市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四川发展通号城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都江堰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联合党支部书记。现任四川发展轨道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筑股份董事长、党委书记。

肖光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夏玉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新筑股份副总经理、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桥梁产品事业部部长、营销部部长、新筑交通总经理、董事等职务。现任新筑股份董事、总经理、轨道交通事业部总经理。

夏玉龙先生直接持有公司76.29万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罗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年生,本科学历,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曾任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事。现任成都中联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电科华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四川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新筑股份独立董事。

罗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江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生,四川大学经济学博士后。现任西南财经大学副教授,会计学院财务系副主任,兼任四川交投中油能源有限公司、多普勒电梯股份公司财务顾问,新筑股份独立董事。

江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罗哲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生,博士研究生。曾任四川大学公共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新筑股份独立董事、四川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四川大学人力资本开发研究所所长(学术机构),擅长人力资源管理。

罗哲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6、贾秀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会计师、国际内部审计师。1998年2月至2003年3月,就职于君和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等职务;2003年4月至2008年4月,就职于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任合伙人等职务;2008年5月至2011年11月,就职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任部门经理等职务,2011年11月至今,就职于新筑股份,曾任新筑股份财务管理总部部长、财务副总监,现任新筑股份董事、财务总监。

贾秀英女士直接持有公司45.64万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7、张杨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生,经济学学士、会计硕士MPAcc,于2013年10月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职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历任公司证券部副部长、部长、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新筑股份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奥威科技董事会秘书,新途投资执行董事、总经理,长客新筑董事长。

张杨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5.2499万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8、杨丽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生,硕士研究生。2001年至今就职于新筑股份,曾任新筑股份副总经理、监事、营销中心总经理、工程构件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新筑股份副总经理、工程构件事业部总经理。

杨丽女士直接持有公司16.30万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9、龚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生,本科学历,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注册会计师。2007年12月到2010年2月,就职于四川久大盐业集团公司,任专项审计监察。2010年3月至今,就职于新筑股份,历任审计员、审计一室主任、审计监察部部长助理等职务,现任新筑股份监事、审计风控部部长、上海奥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安徽新筑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龚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0.37万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10、简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生,本科学历。2010年6月就职于新筑股份,2011年11月至今任职于新筑股份董事会办公室,历任专员、主管、科长、经理等职务,2016年12月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简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0.40万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5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漏重大遗。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在公司办公楼324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11日以口头形式发出通知。经过半监事推选,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王斌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监事5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斌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选举王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王斌先生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9月11日

附件:

王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新筑股份监事会主席、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眉山新筑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四川新筑精坯锻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新筑股份监事会主席。

王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85.5万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0-071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药品注册进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经查询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网址http://www.nmpa.gov.cn)获悉:公司向国家药监局提交的“依折麦布片”国产药品注册申请处于“审批完毕-待制证”状态,药品批准文号为:国药准字H20203468。

依折麦布片由默沙东公司研发,商品名为Ezetimibe Tablets。依折麦布片是全球首个胆固醇吸收抑制剂,它能通过选择性抑制小肠胆固醇运转蛋白,有效减少肠道内胆固醇吸收,降低血浆胆固醇水平以及肝脏胆固醇储量,临床上主要用于治疗原发性高胆固醇血症。依折麦布2007年全球销售额首次突破20亿美元,随着专利到期,该产品销售额出现下降,2019年全球销售额为5.9亿美元。

依折麦布片为公司获得的首个用于治疗高胆固醇血症的用药,对公司药品种类及市场开拓方面的具有重要意义。根据《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国办发[2016]8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获批的依折麦布片无需再进行一致性评价。

目前,公司已在进行生产准备工作。虽然我国高胆固醇血症用药市场较大,但药品销售受医药行业政策、招投标、市场环境变化等诸多因素影响而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待公司取得国家药监局签发的正式文件后,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七号——医药制造》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所涉及的《药品注册批件》主要内容、药品信息、研发投入等有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0-072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药品生产技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0年9月10日,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盛制药”或“公司”)与湖南康尔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尔佳”)签订了《药品品种转让协议书》,决定以人民币700万元受让“肠康胶囊”、“维生素C泡腾颗粒”、“通脉口服液”、“六味地黄胶囊”、“银黄颗粒”、“阿胶三宝膏”等6个药品品种的所有权(包括但不限于该品种的研制原始资料、药品处方、生产工艺和质量标准、再注册资料及新药证书等生产技术和知识产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事项未达到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0年9月10日,公司与康尔佳签订了《药品品种转让协议书》,以人民币700万元受让“肠康胶囊”、“维生素C泡腾颗粒”、“通脉口服液”、“六味地黄胶囊”、“银黄颗粒”、“阿胶三宝膏”等6个药品品种的所有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1、标的基本情况

序号	药品名称	规格	剂型	批准文号
1	肠康胶囊	每粒装0.23g,含盐酸小檗碱0.05g	胶囊剂	国药准字Z20000131
2	维生素C泡腾颗粒	每包含维生素C200mg	颗粒剂	国药准字H43021846
3	通脉口服液	每支装10ml	合剂	国药准字Z20093036
4	六味地黄胶囊	每粒装0.3g	胶囊剂	国药准字Z43020326
5	银黄颗粒	每袋装4g	颗粒剂	国药准字Z43020325
6	阿胶三宝膏	每瓶装250g,350g	煎膏剂	国药准字Z43020321

2、药品相关情况

1)肠康胶囊,具有清热燥湿,理气止痛的功效,用于湿热泄泻证候者,其主要成分为盐酸小檗碱、木香、吴茱萸(制)。

2)维生素C泡腾颗粒,用于预防和治疗坏血病,也可用于慢性传染性疾病及紫癜的辅助治疗。

3)通脉口服液,具有活血通脉的功效。用于缺血性心脑血管疾病、动脉硬化、脑血栓、脑缺血、冠心病、心绞痛证候者,其主要成分为葛根、丹参、川芎。

4)六味地黄胶囊,为补益剂,具有滋阴补肾之功效。用于肾阴亏损,头晕耳鸣,腰膝酸软,骨蒸潮热,盗汗遗精,消渴证候者,其主要成分为熟地黄、酒萸肉、牡丹皮、山药、茯苓、泽泻。

5)银黄颗粒,具有清热解毒,消炎之功效。主治上呼吸道感染,如急性扁桃体炎、咽炎。其主要成分为金银花提取物,黄芩提取物。

6)阿胶三宝膏,其主要成分是阿胶,阿胶被最早的医药经典《神农本草经》列为滋补上品,《本草纲目》称其为补血圣药,目前阿胶已成为OTC最大规模单品,被誉为滋补养生第一品牌。阿胶三宝膏具有补气血,健脾胃之功效,用于气短心悸,脾虚食少证候者。

3、同类药品的市场状况

1)肠康胶囊同类药品的市场状况

国内方面,肠康胶囊为全国独家剂型,暂无相关市场数据。经查询,不同剂型的肠康片已获得生产批文的企业(5家,湖南正清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康尔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湖南中和制药有限公司、秦皇岛市山海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其中4家为非上市公司,并未披露相关生产、销售数据;在股转系统挂牌转让的湖南湘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中披露其生产的肠康片年度销售额为864.94万元。此外,经公司查询,国外市场尚无肠康胶囊的相关生产、销售数据。

2)维生素C泡腾颗粒同类药品的市场状况

国内方面,经公司查询,维生素C泡腾颗粒(2家)与维生素C泡腾片(21家)已获得生产批文的企业,大部分生产厂家属于非上市公司,其网站并未披露相关生产、销售数据;亚宝药业(股票代码:600351)2019年年报中披露其生产的维生素C泡腾片年度销售量为1,980.12万片,其他属于上市公司或上市公司下属企业的生产厂家并未在上市公司年报中披露相关产品的具体生产、销售数据,公司无法从公开渠道获悉相关数据。经查询,国外市场尚无维生素C泡腾颗粒的相关生产、销售数据。

3)通脉口服液同类药品的市场状况

国内方面,经公司查询,通脉口服液(29家)与通脉胶囊(159家)已获得生产批文的企业,大部分生产厂家属于非上市公司,其网站并未披露相关生产、销售数据;而属于上市公司或上市公司下属企业的生产厂家并未在上市公司年报中披露相关产品的具体生产、销售数据,公司无法从公开渠道获悉相关数据。经查询,国外市场尚无通脉口服液的相关生产、销售数据。

4)六味地黄胶囊同类药品的市场状况

国内方面,经公司查询,六味地黄胶囊(111家)、六味地黄膏(2家)、六味地黄片(54家)已获得生产批文的企业,大部分生产厂家属于非上市公司,其网站并未披露相关生产、销售数据;而属于上市公司或上市公司下属企业的生产厂家并未在上市公司年报中披露相关产品的具体生产、销售数据,公司无法从公开渠道获悉相关数据。经查询,国外市场尚无六味地黄胶囊的相关生产、销售数据。

5)银黄颗粒同类药品的市场状况

国内方面,经公司查询,取得银黄颗粒不同剂型的厂家共有298家,大部分生产厂家属于非上市公司,其网站并未披露相关生产、销售数据;而属于上市公司或上市公司下属企业的生产厂家并未在上市公司年报中披露相关产品的具体生产、销售数据,公司无法从公开渠道获悉相关数据。经查询,国外市场尚无银黄颗粒的相关生产、销售数据。

6)阿胶三宝膏同类药品的市场状况

国内方面,经公司查询,阿胶三宝膏(13家)与阿胶三宝颗粒(1家)已获得生产批文的企业,大部分生产厂家属于非上市公司,其网站并未披露相关生产、销售数据;而属于上市公司或上市公司下属企业的生产厂家并未在上市公司年报中披露相关产品的具体生产、销售数据,公司无法从公开渠道获悉相关数据。经查询,国外市场尚无阿胶三宝膏的相关生产、销售数据。

4、药品销售情况

		2020年1-6月	2019年
肠康胶囊	销售数量(万盒)	26.90	38
	销售金额(万元)	116	188
维生素C泡腾颗粒	销售数量(万盒)	0	0
	销售金额(万元)	0	0
通脉口服液	销售数量(万盒)	1.10	0.70
	销售金额(万元)	13	8
六味地黄胶囊	销售数量(万盒)	7	144
	销售金额(万元)	63	1,190
银黄颗粒	销售数量(万盒)	11	62
	销售金额(万元)	74	330
阿胶三宝膏	销售数量(万盒)	0	0
	销售金额(万元)	0	0

5、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品种转让价格合计为700万元,具体如下表:

序号	药品名称	价格
1	肠康胶囊	450万
2	维生素C泡腾颗粒	50万
3	通脉口服液	50万
4	六味地黄胶囊	50万
5	银黄颗粒	50万
6	阿胶三宝膏	50万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康尔佳现持有常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722597564190Q的《营业执照》,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湖南康尔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湖南汉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汉大路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722597564190Q
法定代表人	杨小舟
注册资本	9,602万元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	2012年06月04日
经营期限	2042年06月03日
经营范围	药品、食品的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消毒产品的生产、销售(危险化学品凭许可证经营;乙醇(酒精)、2-羟醇、次氯酸钠溶液(含有效氯)15%的批发、零售,有效期至2022年3月2日止);药学研究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和限制的货物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5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9亿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1.1亿元,净利润0.1亿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7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9亿元;2020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0.45亿元,净利润0.01亿元;
股东情况	湖南康尔佳药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4,048万元,持股比例42.16%),湖南捧月星医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711万元,持股比例17.82%),王姝辉(认缴出资1,270万元,持股比例13.23%),湖南合众星医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962万元,持股比例9.91%),深圳前海宇鸿鑫盛二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出资602万元,持股比例6.27%),湖南佳园星医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404万元,持股比例4.21%),湖南明月星医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361万元,持股比例3.76%),湖南奎星医药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254万元,持股比例2.65%)。

2、除本次6个药品品种的所有权转让交易及以往存在少量产品或劳务方面的业务往来外,康尔佳与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其他方面的关系。

三、合同的主要条款

甲方:方盛制药,乙方:康尔佳;

1、本协议转让的合同标的系以下药品品种的所有权(包括但不限于该品种的研制原始资料、药品处方、生产工艺和质量标准、再注册资料及新药证书等生产技术和知识产权),即转让品种的上市许可持有人由乙方转让给甲方,且转让的生产地址变更为甲方。药品品种名称及批准文号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规格	剂型	批准文号
1	肠康胶囊	每粒装0.23g,含盐酸小檗碱0.05g	胶囊剂	国药准字Z20000131
2	维生素C泡腾颗粒	每包含维生素C200mg	颗粒剂	国药准字H43021846
3	通脉口服液	每支装10ml	合剂	国药准字Z20093036
4	六味地黄胶囊	每粒装0.3g	胶囊剂	国药准字Z43020326
5	银黄颗粒	每袋装4g	颗粒剂	国药准字Z43020325
6	阿胶三宝膏	每瓶装250g,350g	煎膏剂	国药准字Z43020321

2、转让金额:品种转让价格合计为700万元,具体见本公告“一、交易概述”之“5、定价情况”。

3、自签署本协议且乙方将转让品种的全部相关技术资料移交给甲方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账户支付全部转让款。

4、任何与本协议有关或因本协议引起之争议,协议双方均应首先通过协商友好解决;如协商不成,则可向原告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为契机,积极储备具有发展潜力的药品品种,丰富公司产品线,为公司打造方盛药业工商联盟奠定基础,从而加快公司发展步伐,有利于推动产业链整合和产业扩张,促进公司快速做大做强。

五、风险提示

本次受让肠康胶囊等6个药品品种的所有权,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上述受让的药品预计市场潜力较好,但药品未来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20-073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方盛制药”)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9月10日累计初始确认的各类政府补助总额为940.82万元,上述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补助项目	获得补助时间	计入当期损益的补助金额	收到补助主体	补助依据	与资产/收益相关	期间是否到账
313人才引进奖	2011/02/15	2.50	方盛制药	长办发(2009)71号	与资产相关	否
研发生产基地技改项目专项补助	2011/11/17	61.98	方盛制药	长高新管发[2011]86号、长发改[2012]203号、长新管发[2014]84号	与资产相关	否
招商引资土地优惠资金	2012/01/30	6.72	营口三花制药有限公司	营边政发(2010)10号	与资产相关	否
检剂、配剂生产线扩建和甲类仓库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专项补助	2013/11/25	3.95	方盛制药	长财企指[2013]92号	与资产相关	否
邓静博士555计划补助	2014/01/27	1.49	湖南方盛华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市引进国际高端人才三年行动计划(2009-2011)实施细则	与资产相关	否
省战略新兴产业科技攻关与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资金	2014/09/02	10.50	方盛制药	长财企业指[2014]67号	与资产相关	否
湖南省2014年第二批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医药食品项目)补助资金	2014/12/22	0.75	湖南湘雅制药有限公司	长财企指[2014]87号	与资产相关	否
产业发展类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2014/12/25	0.65	方盛制药	长财建指(2014)242号	与资产相关	否
湖南省2015年第四批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	2015/08/31	4.00	方盛制药	长财企指[2015]51号	与资产相关	否
2015年省预算内基建投资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	2015/10/30